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華潤置地有限公司

## China Resources Land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09)

###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本通告乃補充華潤置地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發出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有關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七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在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濱海大道3001號深圳灣木棉花酒店1樓宴會廳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的決議案詳情已列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除另有界定者，本補充通告所界定詞彙與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發出的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除下文修訂者外，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全部資料仍然有效及生效。

#### 茲補充通告：

鑑於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發出的補充通函(「補充通函」)所述事宜，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新增第3(11)項普通決議案如下：

「3. (11)重選魏成林先生為董事。」

除上述修訂者外，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全部資料均維持有效。

承董事會命  
華潤置地有限公司  
主席  
李欣

香港，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

附註：

1. 上述決議案的資料載於補充通函附錄一。
2. 一份有關上述決議案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隨附本補充通函。
3. 有關其他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詳情及相關事宜請參閱股東週年大會公告。
4. 凡有權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5. 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副本，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總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46樓，方為有效。
6. 本補充通告所載的決議案須以投票方式表決。
7. 若上述會議當日上午八時三十分至十一時三十分之任何時間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超強颱風引致的「極端情況」又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上述會議將延期舉行。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及披露易網站上載公佈，通知股東續會或延會的日期、時間及地點。  
  
在黃色或紅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期間，上述會議將會如期舉行。於惡劣天氣情況下，股東應因應自身情況自行決定是否出席上述會議。
8. 於本補充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欣先生、張大為先生、謝驥先生、郭世清先生及陳偉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竇健先生、程紅女士、黃挺先生及魏成林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鐘偉先生、孫哲先生、陳帆先生、梁國權先生及秦虹女士。